淺談海生館數位媒體之收集、運用與開放需要海洋影音資料嗎？

文—劉銘欽—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「展示組」副研究員

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為因應展示、特展、科教活動、出版及館務推動之需求，自2000年開館初期即研擬管理辦法並建立「影像管理系統」，為全館同仁提供影像資料的服務。影像管理辦法是以Web 2.0共創共享的方式，邀請館內同仁開始進行影像資料之收集、管理及數位化工作。有別於多數的博物館，海生館「影像管理系統」內之影像不限於館內所典藏或展示之主體，而是擴大收錄各種海洋生物、生態及景觀等相關之影像，也包括海生館之展館、建築，甚至過往館史影像內容以提供各種使用需求。

館方為了擴大影像資料的來源，並未定義著作權之歸屬。也就是說，在管理辦法中，提供影像資料的拍攝者與海生館雙方皆略過著作權之「財產權」歸屬問題，而以雙方皆擁有使用權為前提，同意將影像資料上傳系統進行入庫管理，以供館方推廣館務使用，以及對外開放付費使用。若入庫之影像資料有授權收入產生時，則由館方及作者共享此收益。因此，著作權法中的「著作財產權」，在此管理辦法並無規範定義其歸屬，但雙方皆有使用權; 而「著作人格權」方面，若拍攝者無主張放棄，原則上為作者本人。

「影像管理系統」的建置初期，因受限於當時之數位影音技術、網路頻寬及儲存容量等瓶頸，並未納入影音資料，直到近年前述的問題逐漸解決，影音內容的產生也變得容易及普及，館方才開始影音資料收集並建立系統以進行影音資料的管理。

至2018年底，影像及影音資料庫已收集了26,347筆影像資料， 2,650筆約6,986分鐘的影音資料。上傳時，每筆資料皆需填寫關鍵字欄位，若為生物相關資料則需填寫生物學名以方便資料之關聯。影音及影像資料除了初期建置的主要目的，包括展示特展、科教活動、教案、出版、演講等館內各項業務，以及對外授權使用等，自2015年起也將館方所製作之海洋生物手繪圖上傳於此系統，因而也增加了文創商品之開發應用。此外，豐富的資料也成為關鍵基礎，讓館方得以拓展應用於相關業務。例如，系統內的生物相關資料，在透過生物學名及關鍵字進行關聯後所開發的服務，包括具有展場生物即時導覽功能的「Ocean Life @海生館App」，以及提供偶遇式學習機制之「Ocean Tag智慧學習網站」。

近來，館方在博物館資料開放及共創共享的考量下，開始建置「雲端學習系統」。初步擬先針對申請教師，開放館方之影音影像資料提供教師進行教案教具之編撰及開發，其後再視運作情形逐步擴大適用之教師範圍。最後希望能建立館方與教師、教師與教師間共創共享的平台，藉以豐富海洋生物之教材、教具貨素材，促進海洋生物知識之推廣，達到提升學生海洋素養之目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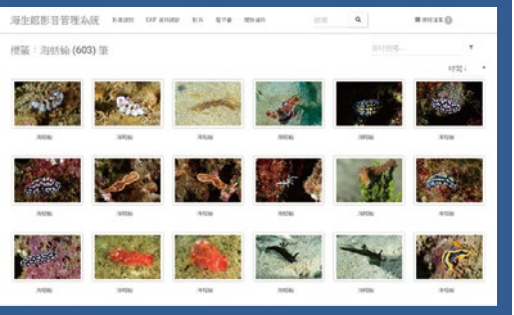

影音管理系統首頁 http://imediage.nmmba.gov.tw

Ocean Life @海生館App 頁面樣貌

Ocean Life @海生館

「Ocean Life @海生館App」

Ocean Tag QRcode

影音管理系統 QRcode